



國發會公正轉型委員會 第2次委員會議

策略檢視小組推動進度說明



台灣環境規劃協會

趙家緯理事長

2023 年 11 月 2 日



小組任務與運作機制

任務目的

檢視2050淨零排放路徑各關鍵戰略推動機制與策略、預算及其社會溝通合宜性，以及利害關係人辨識、倡議團體及專家學者系統等。

運作機制

強化公私協力推動淨零公正轉型，原則上配合公正轉型委員會的辦理，每4個月召開會議1次。

人員編制

- 召集人：施副主任委員克和、台灣環境規劃協會趙理事長家緯
- 小組成員：

邱花妹 (國立中山大學社會系副教授)	呂建德 (國立中正大學社會福利學系教授)
亞弼·達利 (台灣原住民族社會工作學會理事)	洪敬舒 (台灣勞工陣線協會研究部主任)
陳家榮 (國立成功大學資源工程學系名譽教授)	陳惠萍 (台灣綠能公益發展協會創會理事長)
鄭祖睿 (國立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系助理教授)	鄭安廷 (國立政治大學地政學系副教授)
賴偉傑 (綠色公民行動聯盟理事長)	賴曉芬 (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常務監察人)
戴國榮 (全國產業總工會秘書長)	

歷次會議辦理情形

第 1 次小組會議(2023/6/16)

- 針對「自然碳匯」、「運具電動化及無碳化」、「資源循環零廢棄」、「淨零綠生活」等淨零關鍵戰略計畫及措施，以及最新公正轉型議題與策略進行討論。
- 出席單位：內政部、經濟部、交通部、勞動部、農業部、環境部、海委會、原民會

第 2 次小組會議(2023/8/7)

- 針對「風電/光電」、「氫能」、「前瞻能源」、「電力系統與儲能」、「節能」及「產業轉型」、「碳捕捉利用及封存」等淨零關鍵戰略計畫及措施，以及最新公正轉型議題與策略進行討論。
- 出席單位：內政部、經濟部、勞動部、農業部、環境部、國科會、海委會、原民會

針對推動機制、跨部會協調、方法論等，決議以下事項：

- 各戰略之公正轉型策略須納入「利害關係人辨識」、「衝擊評估」、「公民參與機制」。
- 有關公正轉型之議題辨識，須建立整體性架構，將各部會關鍵戰略及其他相關政策納入對話，以勾勒整體圖像。
- 各部會未來提出之計畫，需以量化方式推估就業人口轉化情形（如：職缺新增、減少及轉職），納入衝擊及影響評估，並以此做為社會溝通對象之參考依據。
- 為確保區域均衡發展，各部會未來提出之計畫，除強化國土規劃與利用之外，亦應將空間不平衡的因素納入考量。
- 有關淨零人才培訓認證之做法與成本及由職業訓練向前延伸至學校教育等議題，將涉及勞動部及教育部等權責，未來跨部會之協商合作，請國發會人力發展處關注。

歷次會議決議_特定戰略議題

針對特定關鍵戰略之公正轉型策略，決議以下事項：

- 有關「**淨零綠生活**」關鍵戰略之公正轉型策略，應納入電商退貨政策、過度包裝、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等結構性議題。
- 針對「**節能**」或「**產業轉型**」等較通案性的關鍵戰略，建議相關部會以風險辨識的角度切入，進行衝擊影響評估，透過脆弱度分析，可釐清計畫推動過程中應優先處理的重點課題。
- 有關「**碳捕捉、利用與封存**」關鍵戰略，考量利害關係人辨識在具備具體開發計畫時較容易進行，惟目前碳捕捉、利用與封存技術仍在發展階段，建議國科會處理社會溝通時，應先推動相關科學知識的普及。
- 針對「**再生能源與前瞻能源**」，現多以除弊、責任分攤措施為主，未來可思考強化興利、惠益共享 (co-benefits)層面的相關措施。以光電議題為例，公民電廠或可作為興利機制，成為公正轉型的利潤分享模式。
- 針對「**運具電動化**」戰略，需一併考量涵蓋公共運輸之整體交通政策，以及不同收入者換購電動運具所存有之瓶頸，避免運具貧窮。

函送決議事項予各戰略主責機關

- 針對歷次會議決議事項，本小組幕僚(國發會綜規處)於6月30日及8月23日函送會議紀錄予各戰略主責機關參採。

各戰略主責機關逐條回應委員提問與建議

- 依第2次小組會議決議，針對歷次會議委員所提建議及問題，請出列席機關提供回應說明，俾利委員瞭解各項建議辦理情形。
- 本小組幕僚於8月30日函請經濟部、交通部、勞動部、農業部、環境部、國科會及原民會等相關部會提供書面回應。
- 全案書面回應於10月12日蒐整完畢，並於10月18日函送小組委員及各戰略主協辦機關，作為後續會議討論基礎之一。

後續追蹤重點

公民參與
對話成果

議題鑑別小組
分類成果

主協辦機關
書面回應

第 3 次策略檢視小組會議

優先處理之關鍵戰略
公正轉型策略協作

各戰略公正轉型策略共
通性要求

簡報完畢